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债券代码：113636 债券简称：甬金转债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Zhejiang Yongjin Metal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兰溪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 99 号）

二〇二二年七月

发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别提示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预案“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1、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获得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在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上市公司将依法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与上市等事宜。

2、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包括符合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合格的投资者等。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后，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次发行中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协商确定。若发行时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次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并按同一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3、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发行底价”）。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的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通过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本次发行不超过 101,407,678 股（含本数，按照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股本数量计算）。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核准批复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

5、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的股份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6、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使用前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加工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	122,868.00	22,000.00	55,000.00
2	年加工 35 万吨宽幅精密不锈钢板带技术改造项目	45,800.00	–	3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	35,000.00
合计		203,668.00	22,000.00	120,000.00

注：“年加工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2,000.00 万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7、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上市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票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况。

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上市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9、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 号）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详见本预案“第四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0、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上市公司分析了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相关情况详见本预案“第五节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摊薄股东即期回报的风险。同时，虽然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了填补回报措施，但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释 义

一、普通术语

发行人、公司、上市公司、甬金股份	指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虞纪群	指	YU JI QUN，加拿大籍，系发行人董事长、虞纪群、曹佩凤夫妇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预案统一使用中文名
江苏甬金	指	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福建甬金	指	福建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广东甬金	指	广东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太钢不锈	指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浦项	指	浦项（张家港）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浦项不锈钢	指	青岛浦项不锈钢有限公司
德龙镍业	指	江苏德龙镍业有限公司
北部湾新材料	指	广西北港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广西北部湾新材料有限公司”
宏旺集团	指	宏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太钢精密	指	山西太钢不锈钢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呈飞精密	指	江苏呈飞精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华生	指	无锡华生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业展	指	上海业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实达	指	上海实达精密不锈钢有限公司
宁波宝新	指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宁波奇亿	指	宁波奇亿金属有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中央人民政府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120,000 万元（含本数）的行为
本预案、本次发行预案	指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董事会	指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二、专业术语

300 系不锈钢	指	一种含有铁、碳、镍和铬的无磁性不锈钢材料。由于 300 系列不锈钢的奥氏体结构，因此它在许多环境中具有很强的抗腐蚀性能和良好的加工性能。
400 系不锈钢	指	一种含有铁、碳和铬的正常磁性不锈钢材料。由于 400 系列不锈钢具有马氏体或铁素体结构，因此具有较强的抗高温氧化能力及耐腐蚀性能。
二十辊冷轧机组	指	轧辊为 1-2-3-4 塔形排列布置，上下对称，刚度大，工作辊径小，道次压下率大，具有轴向及径向等调节功能，可实现板型及厚度自动控制，特别适合难变形金属材料轧制的设备。
拉矫机组	指	采用小直径弯曲辊，在张力作用下使带材在弯曲、矫直过程中，产生拉伸和弯曲变形，形成一定的延伸率的带材矫直设备。
平整机组	指	通过对已经过再结晶退火后的带钢进行小压下率的二次冷轧变形，消除屈服平台和轻微波浪，达到所要求性能及板面的精整设备。
酸洗机组	指	使冷轧后的钢带经过退火得到要求的机械性能，再经过酸洗去除退火过程中生成的氧化皮等杂质，达到所需钝化层保护表面的生产设备。
表观消费量	指	当年国内产量加上净进口量（当年进口量减出口量）。

本预案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本预案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本预案涉及的我国经济以及行业的事实、预测和统计等信息，来源于一般认为可靠的各种公开信息渠道。本公司从上述来源转载或摘录信息时，已保持了合理的谨慎，但是由于编制方法可能存在潜在偏差，或市场管理存在差异，或基于其它原因，此等信息可能与国内或国外所编制的其他资料不一致。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Yongjin Metal Technology Co., Ltd.
成立日期（有限公司）：	2003 年 8 月 27 日
设立日期（股份公司）：	2009 年 6 月 26 日
上市日期：	2019 年 12 月 24 日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603995
股票简称	甬金股份
总股本	338,025,594 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	YU JI QUN
注册地址	浙江兰溪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 99 号
办公地址	浙江兰溪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 99 号
联系电话	0579-88988809
联系传真	0579-88988902
公司网站	https://www.yjgf.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00753962378R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钢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冶金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浙江省兰溪市灵洞乡耕头畈 999 号）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

1、我国不锈钢行业发展势头良好，产业政策有利于行业发展

不锈钢作为金属材料中的佼佼者，经过 100 多年的发展，已广泛应用于民用及工用等众多下游领域。除按照化学成分分类、不锈钢也可按照金属组织分类；其中，具备强度高、加工性好、淬火后硬度高、有磁性的马氏体不锈钢，能用于生产餐具、刀刃、机械零件、涡轮机叶片等对硬度要求较高的产品；具备良好的耐腐蚀、耐热性、低温强度和机械特性、冲压、弯曲势角加工性好、无磁性的奥氏体不锈钢，能用于众多日用品、汽车配件、医疗器具以及建筑、化工、船舶部件的制造；添加了钛元素、具备高温耐腐蚀性及高温强度较好的铁素体不锈钢，能用于生产汽车排气管、热交换机、集装箱等在焊接后不热处理的产品。

我国不锈钢生产起步较晚，2001 年的不锈钢粗钢产量仅有 73 万吨，仅占全球不锈钢粗钢产量的 3.80%，但随着我国生产技术的不断进步及对不锈钢需求的不断增加，我国不锈钢产业经历了一个高速增长的阶段，2002-2007 年间年均增长率达 47.08%。

从供给端而言，据世界不锈钢协会、中国特钢企业协会不锈钢分会统计，2021 年我国不锈钢粗钢产量达到了 3,263.20 万吨，2011 年至 2021 年的十年复合增长率为 8.76%。2021 年我国不锈钢粗钢产量占全球比重已达 55.98%，已经成为不锈钢粗钢主要生产国。近年来中国不锈钢粗钢产量及其占比走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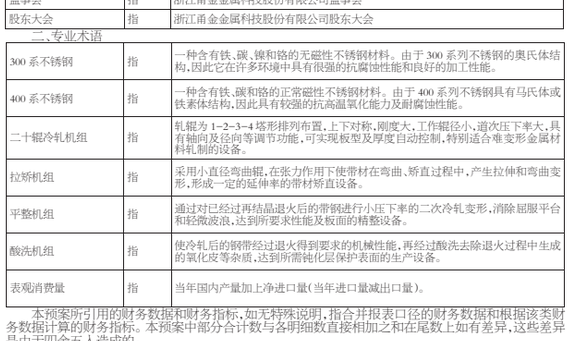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世界不锈钢协会、中国特钢企业协会不锈钢分会

当前，中国经济正在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渐进式转变，双循环发展和创新驱动发展已成为“十四五”发展的远景目标。在当前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一方面我国工业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以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为代表的先进制造业不断升级，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产品逐渐向中高端方向发展；另一方面，“一带一路”战略带动的大型建设项目对高品质不锈钢有持续需求。从国内市场来看，随着经济的发展，不锈钢冶炼技术的提升，国内不锈钢产量与需求量均保持着较为稳定的增长态势，根据世界不锈钢协会、中国特钢企业协会不锈钢分会发布的数据，2016 年至 2021 年我国不锈钢粗钢产量、表观消费量的复合年均增长率分别达到了 5.81%、8.23%。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以产业升级和节能环保为重心，确保不锈钢行业的健康、有序、长久发展。2015 年发布的《中国制造 2025》提出要促进钢铁等产业向价值链高端方向发展；2016 年发布的《钢铁工业调整升级规划（2016-2020 年）》在生产工艺和关键技术、关键品种重大工程、智能制造、促进兼并重组等方面做加不锈钢粗钢生产企业向高端方向发展；2016 年公布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指出，要面向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电力电子、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发展需求，扩大高品质特殊钢等新兴材料的规模化应用范围；2021 年发布的《关于促进钢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要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在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培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和核心竞争力的产业链领航企业；《关于促进钢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要依托行业优势企业，在不锈钢、特殊钢、无缝钢管、铸管等领域分别培育 1-2 家专业化领航企业。

2、冷轧不锈钢在产业链中处于较为有利的位置，且下游需求持续增长

从具体细分领域来看，冷轧不锈钢作为不锈钢中最被广泛使用的结构品种，继承了不锈钢的优良特性，通过冷轧不同的加工方法及冷轧后的表面再加工，可以使不锈钢表面具有不同等级的表面光洁度、纹路和颜色，带有高强度、耐腐蚀性、良好的加工性和耐磨性以及外观精美等特点，被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环保设备、电子信息、建筑装饰、汽车配件、厨电厨具、化工、仪器仪表和轨道交通各个领域。

从冷轧不锈钢全产业链看，其在产业链中处于较为有利的位置。上游不锈钢冶炼产能快速扩张、冶炼技术进步，推动不锈钢供应增长、价格下降，不锈钢深加工企业可在锁定吨毛利的情况下提升产品的毛利率；下游方面，不锈钢的应用范围逐步扩大，终端行业的需求量在不断增长，增加了不锈钢深加工环节原料的可获得量及加工量。此外，冷轧不锈钢行业具有较高的资金、技术等门槛，一定时间内可避免该环节陷入无序竞争。

2010 年来冷轧不锈钢板带表观消费量均保持正增速，行业景气度高。需求增长的动力主要来自产业、消费升级。前者如高端装备制造、油气运输、石油炼化、海洋开发、航空航天及新能源开发等，后者如居民耐用消费品增长等。近些年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以及城镇化建设、制造业升级、消费水平升级和不锈钢应用领域拓展形成新的需求增长点，我国冷轧不锈钢板带表观消费量整体上保持较稳定的增长。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目的

1、拓展和完善主营业务，进一步发挥规模效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年加工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年加工 35 万吨宽幅精密不锈钢板带技术改造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是公司对主营业务的拓展和完善，符合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能够进一步发挥规模效应，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的目标，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增强公司资金实力，优化资本结构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募集投资项目的实施以及投资项目的增加，公司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也不断增加。公司通过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发展所带来的资金需求，为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从而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夯实基础。

三、本次发行的方案概要

（一）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公司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复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此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包括符合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合格的投资者等。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后，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次发行中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协商确定。若发行时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次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并按同一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四）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发行底价”）。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的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通过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五）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本次发行不超过 101,407,678 股（含本数，按照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股本数量计算）。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核准批复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

（六）限售期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的股份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七）股票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八）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使用前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加工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	122,868.00	22,000.00	55,000.00
2	年加工 35 万吨宽幅精密不锈钢板带技术改造项目	45,800.00	–	3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	35,000.00
合计		203,668.00	22,000.00	120,000.00

注：“年加工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2,000.00 万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年加工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和“年加工 35 万吨宽幅精密不锈钢板带技术改造项目”

1、“年加工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加工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甘肃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点：甘肃省嘉峪关市嘉东产业园

项目总投资：122,868.00 万元

本项目总投资 122,868.00 万元，项目建设分二期实施。第一期建设期为 2 年，第二期建设期为 1.5 年。本项目依托公司国内领先的精密不锈钢薄板带生产经营和科技研发优势，选用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生产设备，将各项关键技术和科研成果产业化，开发生产厚度最薄为 0.04mm 的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上述产品具有超薄规格、超高的尺寸精度、平直度、光亮度、耐腐蚀性、抗氧化性、耐磨性，在品质的稳定性、力学性能、机械性能、软硬状态、表面品质等方面都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实现产品升级和技术进步，提升公司在高质量精密冷轧不锈钢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整体竞争力。

2、“年加工 35 万吨宽幅精密不锈钢板带技术改造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加工 35 万吨宽幅精密不锈钢板带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广东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点：广东省阳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临港工业园

项目总投资：45,800.00 万元

本项目总投资 45,800.0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1.25 年。本项目依托甬金品牌优势、科技优势、经营管理优势和丰富的不锈钢冷轧生产经营经验，拟在现有厂区内、建设年加工 35 万吨精密不锈钢带项目。本项目目标产品为宽度 1000-1350mm、厚度 0.3-2.0mm 的 2B 冷轧精密不锈钢板带，具有较高的尺寸精度、平直度、粗糙度、表面质量、强度、耐腐蚀性、抗氧化性、耐磨性以及外观精美的装饰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实现精益生产，提升公司在高质量冷轧不锈钢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整体竞争力。

3、项目必要性分析

（1）国内外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近年来，受益于电子信息、环保能源、汽车配件、家电、建筑装饰、日用品等下游行业的持续发展，国内精密、宽幅冷轧不锈钢板带需求量不断上升。

2013 年之前，我国对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的表观消费量一直大于生产量，随着行业内企业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的提高，国内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的生产量逐年增长，目前已基本能够满足国内的市场需求。但厚度在 0.2mm 以下的超薄、超平、超硬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国内仅有甬金股份、宁波奇亿和上海实达等少数企业能够生产，尚不能满足国内日益增长的高端产业需求。

当前，中国经济正在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渐进式转变，双循环发展和创新驱动发展已成为“十四五”发展的远景目标。在当前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一方面我国工业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以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为代表的先进制造业不断升级，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产品逐渐向中高端方向发展；另一方面“一带一路”战略带动的大型建设项目对高品质不锈钢有持续需求。

（2）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

冷轧不锈钢行业近年来呈现出以下趋势：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原本非从事不锈钢冷轧的上下游企业开始涉足不锈钢冷轧领域，例如德龙钢铁有限公司由专注热轧向冷轧领域延伸；虽然行业面临比较高的技术和资金门槛，但行业内不锈钢冷轧企业为了向高端冷轧领域拓展，积极进行高端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的研发，例如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近些年由专注不锈钢宽幅冷轧向精密冷轧迈进；同时具有宽幅和精密冷轧产能的行业龙头如甬金股份、宁波奇亿和上海实达等企业不断加强技术和研发的力度，进一步巩固并扩大市场份额。

此外，由于下游各行业的产业升级和产品更新换代越来越快，对处于上游的宽幅冷轧不锈钢板带企业来说，会不断加强与其上游冶炼和热轧厂商以及下游不锈钢应用领域客户的研发合作，提升自身的定制化加工能力，积极推动行业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的升级换代，满足下游客户越来越高端的需求。

4、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方向

《中国制造 2025》提出要重点发展高品质不锈钢，促进产业向价值链高端方向发展；《钢铁工业调整升级规划（2016-2020 年）》提出在生产工艺和关键技术、关键品种重大工程、智能制造、促进兼并重组等方面鼓励不锈钢生产企业向高端方向发展；《“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指出，要面向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电力电子、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发展需求，扩大高品质特殊钢等新兴材料的规模化应用范围；《“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在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培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和核心竞争力的产业链领航企业；《关于促进钢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要依托行业优势企业，在不锈钢、特殊钢、无缝钢管、铸管等领域分别培育 1-2 家专业化领航企业。

（2）公司有较高的市场地位

高品质超薄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存在技术门槛高、生产工艺复杂、投入资金多、建设周期长等特征。目前，国内这一领域只有少数的冶金科研院校实验室在尝试生产，国内企业仅有上海实达等极少数企业具备生产能力。

在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领域，国内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领域较大规模企业主要包括甬金股份、宁波奇亿、上海实达、太钢精密、呈飞精密、无锡华生和上海业展等，上述前七大厂商占国内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领域市场份额的 50% 至 60%左右。由于存在比较高的技术和资金门槛，国内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领域市场格局比较稳定，行业集中度较高。2020 年，公司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产量超过 10 万吨，已成为中国规模最大的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生产企业之一。

在宽幅冷轧不锈钢板带领域，宏旺集团、太钢不锈、甬金股份、德龙镍业、北部湾新材料、张家港浦项等企业构成了我国宽幅冷轧不锈钢板带领域中的主要生产企业，公司亦处于第一梯队。

（3）公司具备项目实施的技术储备

公司历来注重科技创新和研发能力的提升，生产工艺技术水平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能够自主设计研发不锈钢冷轧自动化生产线的企业之一，自主设计研发的二十辊可逆式精密冷轧机组等全套不锈钢冷轧自动化生产线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017 年 12 月，以子公司江苏甬金为牵头人的超薄精密不锈钢带（钢管）项目联合体成功中标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2017 年工业转型升级（中国制造 2025）——重点新材料产业链技术能力提升重点项目”，为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和人才基础。

2018 年 1 月，公司参与完成的“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关键技术”项目，经中国金属学会组织召开的科技成果评价会认定，该项目成果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打破了超薄精密冷轧不锈钢板带及其生产制造设备长期依赖进口的局面，填补了国内空白。

2021 年 1 月，公司与子公司江苏甬金、福建甬金、广东甬金、南京理工大学合作完成的“超宽极薄精密光亮不锈钢带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荣获 2020 年江苏省科学技术一等奖。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募投项目实施的技术储备。

（4）项目符合节能、环保、节约资源和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本次募投项目选用先进、高效、实用、节能、环保、可靠的先进设备，工艺设备具有生产效率高，产品质量好，能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特点。技术成熟、使用可靠、性能稳定，能确保产品高质量，同时节能减排、改善生产环境，符合国家节能减排要求。

5、项目投资概况

（1）“年加工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甘肃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总投资额为 122,868.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10,868.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2,000.00 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55,000.00 万元，此外，该项目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2,000.00 万元。

（2）“年加工 35 万吨宽幅精密不锈钢板带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广东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总投资额为 45,80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40,142.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658.00 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30,000.00 万元。

6、项目备案及环评等报批事项

（1）年加工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

本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取得嘉峪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的《甘肃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号：嘉工信技（备）[2021]56 号），项目代码为 2112-620200-07-01-563709。

本项目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取得嘉峪关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对甘肃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嘉环评发[2022]1 号）。

本项目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取得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甘肃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2 万吨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甘发改办函[2022]38 号）。

（2）年加工 35 万吨宽幅精密不锈钢板带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取得阳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出具的《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编号：211704323030002），项目代码为 2104-441700-04-01-368145。

本项目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取得阳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出具的《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变更函》（[2022]3073 号）。

本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取得阳江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年加工 35 万吨宽幅精密不锈钢板带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阳环建审[2022]11 号）。

本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取得广东省能源局出具的《关于广东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年加工 35 万吨宽幅精密不锈钢板带技术改造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粤能许可[2022]122 号）。

（二）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5,0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资本实力。

2、项目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1）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实施的需要

为更快更好地实现发展目标，公司需要在经营过程中持续投入人力、物力和财力，相对充足的流动资金是公司稳步发展的重要保障。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将有效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所带来的新增营运资金需求，缓解公司资金需求压力，从而集中更多的资源为业务发展提供保障。

（2）减小财务杠杆，降低财务费用

2019 年以来，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业务规模的扩张使得营运资金需求增长。为了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除通过经营活动补充流动资金外，公司还通过银行借款等外部融资方式筹集资金以满足日常经营之需，充分利用了财务杠杆，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时也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自 2019 年以来有所增加。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以及 2022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3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资产负债率	55.59%	55.90%	41.84%	39.04%
流动比率	1.26	1.28	1.25	1.67
速动比率	0.72	0.82	0.91	1.36

公司可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负债规模，控制经营风险，增强抗风险能力。

（3）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可行性。募集资金到位后，可进一步改善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在行业竞争愈发激烈的背景下，营运资金的补充可有效缓解公司经营活动扩展的资金需求压力，确保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4）公司具备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并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断地改进和完善。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